**关于调整智能制造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室督导成员的**

**公示**

根据温州职业技术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规程（温职院教〔2020〕05号）和二级学院教学质量监控运行管理办法（温职院教〔2020〕06号）规定，根据智能制造学院实际情况和督导员聘任条件，经部门党 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现聘任以下人员为教学督导工作小组成员。

具体如下：

组长：龚大丰

院内成员：程向娇、蔡伟美、陈荷荷、董玲娇、黄其祥、潘周光、沈正华、王迪、颜晓河、赵战锋、郑默思

行企成员：陈昌安

联络员：奚芳

公示期从2024年9月 18日 至24日，公示期间如有疑问，请联系学院纪委委员叶丰同志，联系电话0577-86680036。

智能制造学院（盖章）教学质量监控室

年 月 日